新《海关稽查条例》修订与实施

暨特许权使用费海关稽查企业自查自报应对研讨班

**主办单位: 北京世企联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贸易安全及便利化研究中心**

**培训费用: 3680元/人**（含培训教材、午餐、茶歇、讲义、合影等）；

**时间地点: 3月3-4北京 6月23-24青岛 8月25-26上海 9月15-16北京**

**报名方式:** 北京010-57185812 手机/微信：13911122902 柳辉 在线QQ：767611769

**参会对象:** 企业国际贸易部、物流部、报关企业、进出口通关事务部、单证员、以及企业涉外进出口等人员。

**课程背景**

    2016年6月19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签署第670号国务院令，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稽查条例〉的决定》，自2016年10月1日起施行。随着对外贸易发展及国内、国际形势的变化，新的《海关稽查条例》与1997年颁布的旧《海关稽查条例》相比，其有重大的修订调整与完善。

2017年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依旧不明朗，全国通关一体化改革在加快通关速度的同时将日常关务风险延后，清关后的海关稽查力度、深度都将大幅的加强。伴随着海关“多查合一”改革的深入推进，海关稽查队伍将更加重视对企业物流、生产、财务、进出口单证及账簿的稽查；届时，不少企业违规、违法、走私等情形将逐一浮出水面。2017年海关将加大对2016年报关单改革中的“价格三个确认”的全面督查力度；与此同时，特许权使用费是广大跨国企业对外支付比较频繁的一笔费用，数额通常巨大；而海关最近几年对此类非贸付汇情况特别关注，企业事后被海关稽查并对此笔费用进行分摊补税的情事频发。

本次培训就将针对以上背景，对我国新施行的《海关稽查条例》进行深度解读，并从海关和企业的角度深层剖析海关稽查要点及企业合规管理的薄弱点；同时，针对眼下海关对相关行业特许权使用费专项稽查一事，从海关《审价办法》出发结合行业典型案例，帮助与会人员理解特许权使用费企业支付及海关是否计征相关法律依据，提高企业贸易合规水平，降低企业经营成本和风险。

**课程目标**

**本课程可以让培训者获得以下收益：**

⒈ 通过对比新、旧《海关稽查条例》相关内容，了解通关改革及海关执法理念的转变，熟知海关对进出口货物进行稽查关注的重点与“底线”；

⒉ 了解海关现行全国性税收稽查的背景、特点，对企业经营活动中可能涉及的相关海关事务风险进行预先评估和防控，对已涉的各类企业海关事务问题进行积极、有效的应对和解决；

⒊ 充分理解海关现行《审价办法》中有关“特许权使用费”计征的法律条款，面对海关事后质疑及稽查，合理有效的利用这些规则，降低由此引发的相应关务风险和企业成本，便利通关。

**讲师介绍**

**王老师，海关总署特聘讲师**

北京世企联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务领域专家，曾在上海海关工作，主要从事中国关务研究、咨询与培训工作，熟悉海关相关政策，如通关实务、HS编码专业审核、关务风险防控与内审、关务筹划与合规管理；同时为中国海关税收研究中心和关务研究中心专家组成员，中国海关学会会员。**

社会兼职：中国德国商会海关事务高级培训师、关务顾问；同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与实践经验为多家世界500强企业及国外商会提供进出口货物通关事务的培训与贸易合规咨询工作。

王老师长期致力于关务管理规律的总结和传播，他的培训亦是多年来不断学习和提炼的智慧凝结。王老师坚持选择对关务人员有针对性的实用内容，在培训过程中，精心设计大量案例，用形象通俗的语言来阐明相对枯燥的实务操作，内容扎实，形式活泼，深受学员喜爱。

**主要服务过的客户：**法国驻上海总领事馆商务处、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金佰利（中国）有限公司、欧莱雅（中国）有限公司、爱玛仕（中国）有限公司、罗地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必维国际检测集团、毕克化学技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中欧纺织联盟、圣戈班研发（上海）有限公司、伊斯拉视像设备制造（上海）有限公司、中国东风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堡盟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蒂森克虏伯电梯（上海）有限公司、采埃夫（中国）有限公司、艾森曼机械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戴姆勒东北亚零部件贸易服务有限公司、朗盛化学（中国）有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广州医药有限公司、卓能电子（太仓）有限公司、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欧皮特传动系统（太仓）有限公司、吉孚动力总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大陆汽车系统（常熟）有限公司、苏州松下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课程大纲**

**一、2016年11月1日起《海关稽查条例》修订与实施,规范和优化海关稽查程序**

1. 新《海关稽查条例》的实施办法与修改;
2. 新《海关稽查条例》修订释放的信息;
3. 新《海关稽查条例》实施对于进出口企业相关影响;
4. 增加了对海关实施稽查具有保障和支撑作用的基础性措施;
5. 进一步规范和优化海关稽查程序;
6. 完善海关稽查职权和措施;
7. 宽严相济惩处违法行为;
8. 海关稽查与进出口货物合规管理.
9. 通关一体化改革试点与海关稽查的跟进;
10. 企业自查自报、主动披露与海关稽查;
11. 进出口信用评定与海关稽查对象确定;
12. 引入社会中介机构参与海关稽查效果;
13. 贸易调研、海关稽查涉及商业机密处理;
14. 企业如何适应海关常态化的专项稽查;

……

**二、2017海关稽查重点，企业如何应对**

⒈2017年全国海关稽查工作要点解读

⒉企业收到海关稽查通知书该如何应对

⒊海关下达稽查通知书的诱因有哪几种

⒋什么样的企业受海关稽查的可能性较大

⒌海关实施稽查企业的准备与部门间的配合

⒍海关的稽查思路、模式，其具体操作流程

⒎通常会从哪些角度入手，企业应如何应对

⒏如何应对海关对商品税号引发的专项稽查

⒐如何应对海关对特许权使用费的专项稽查

⒑海关对减免税设备核查重点，企业如何应对

⒒海关对保税业务的核查重点，企业如何应对

⒓海关稽查部门在何种情况下会将案件移交缉私

⒔如何更有效地配合海关稽查同时又能保护自己

⒕企业AEO认证与关务风险排查与内审的实施

……

**三、海关价格稽查与企业自查/自报评估**

⒈全国海关价格稽查新动向与新特点

⒉海关价格稽查的重点与作业核心流程

⒊海关税收形势与企业价格申报风险

⒋报关单填制改革中的“价格三个确认”

⒌“价格三个确认”处置思路与风险防控

⒍货物完税价格认定原则和操作注意事项

⒎企业货物价格申报，海关审价的关注点

⒏成交价格适用范围与企业的申报价格

⒐海关稽查处罚认定和企业补税额度确定

⒑海关稽查时效及企业罚补税款的核算

⒒一般贸易货物进口海关审价相关案例解析

⒓加工贸易货物内销价格申报与海关价格审核

⒔如何界定价格申报不实、规避价格瞒骗

⒕海关与企业对进出口货物价格争议解决途径

⒖企业自查报告撰写及解释材料的准备

⒗海关稽查企业应对及自查/自报体系建立

……

**四、特许权使用费的海关计征**

⒈企业申报价格海关与税务关注点

⒉海关价格审核与企业转移定价制定

⒊跨国企业关联交易与价格申报注意

⒋企业价格申报常见问题剖析与解决

⒌海关计征特许权使用费范围的界定

⒍企业特许权使用费的申报时限认定

⒎特许权使用费计征条件、条款的理解

⒏特许权使用费销售要件的理解与认定

⒐商标费、专利费、专有技术费海关计征

⒑“轻度加工”的判断标准及条款理解

⒒软件特许权使用费的认定和海关计征

⒓特许权使用费的分摊原则与计算方法

⒔“特许权使用费”计征与“协助”关系

⒕特许权使用费计征与转移定价政策制定

⒖特许权使用费统一支付与海关价格审核

⒗特许权使用费协议签订、付汇与关务操作

⒘企业非贸付汇与海关特许权使用费计征

⒙技术许可/分销协议审核与海关价格质疑

……

[报名信息表]

我单位共 人确定报名参加 2017年 月 日在 举办的《新海关新稽查条例实施与海关三查、海关新政策解读研讨班》培训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地 址:** |  | | | | |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 | | | **部门/职务:** | |  | | |
| **电话/手 机:** |  | | |  | | **E-mail:** | |  | | |
| **参 会 学 员 信 息**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职 位** | | **手 机** | | **E-mail** | |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缴费方式** | | □ 转帐 □ 现金 （请选择 在□打√） | | | | | **会员ID** | |  | |
| **住宿要求** | | **世企联合-公章**预定：双人房\_\_\_间；单人房\_\_\_间，住宿时间：\_\_ 月 \_\_ 至 \_\_ 日  (不用预定请留空) | | | | | | | | |

此表所填信息仅用于招生工作，如需参加请填写回传给我们，以便及时为您安排会务并发确认函，

谢谢支持！报名方式如下：

传真：北京010-58947967 上海021-51862672**或**Email：[393971291@qq.com](mailto:2387872224@qq.com)，刘静

联系电话：010-57185812 13343168902；免费咨询电话：4000180882